

退休老教师提建议：

少放鞭炮，过个环保年

本报记者 孙川



去年春节期间鞭炮零售商把鞭炮摆上货架。(资料片) 本报记者 段学虎 摄

市民建议：

近日,69岁的退休老教师成福盛来到报社向记者反映,每年春节期间,大量燃放烟花爆竹严重污染空气,同时还引发了不少烟花爆竹伤人的事故。成福盛告诉记者,他已经有十几年没有买过烟花爆竹,“现在很多城市已经对烟花爆竹实施了禁燃禁放,作为多年的传统,虽然完全禁止燃放烟花爆竹不现实,但是呼吁市民尽量少买少放鞭炮十分有必要。”

成福盛说,每年春节购买鞭炮都是不小的花销,可能很多人觉得这些钱不算什么,但是这些鞭炮最终都会化为灰烬和硝烟,同时还会产生污染,每年还有不少人因燃放烟花爆竹受伤甚至致残,“社会不断进步,在当前大众环保意识逐渐增强的背景下,我们过年过节是不是可以少燃放一些烟花爆竹”。

记者调查：

过度燃放，曾一度造成“重度污染”

“燃放烟花爆竹产生的噪声污染非常明显,除夕夜集中放鞭炮的时段里,噪声会超过平常噪声水平好几倍,并且相比农村,城市高楼林立,声音不易散开,噪声问题尤其严重。”针对成福盛提出的建议,东营市环保局的工作人员告诉记者,燃放烟花爆竹对环境的污染一般有两种,一是噪声污染,二是空气污染。

相比噪声污染,燃放烟花爆竹产生的空气污染虽然不那么明显,但是其严重程度却不分上下。根据环保局的监测数据,2014年2月9日除夕夜,东营市空气质量呈现为最高级别“严重污染”的局面,局部AQI(空气质量)指数达300以上。2014年2月

13日18时,除现河采油厂站点AQI指数为173外,其他7个站点涉及PM2.5的空气质量指数AQI均达到200以上,均为“重度污染”。随着春节长假的结束,烟花爆竹燃放量减少,空气质量有所缓解。

据环保局工作人员介绍,烟花爆竹的大量燃放是空气污染指数迅速上升的主要原因,“烟花爆竹中含有硝酸钾、硫磺、炭粉、镁粉、合金粉、铝粉等物质,在燃烧过程中可产生大量的烟尘和二氧化硫、一氧化氮、二氧化氮等有毒有害气体。”烟花爆竹产生的烟尘和有毒有害气体不仅对空气产生严重污染,对市民的身体健康也会有较大影响。

方式点燃鞭炮都能在一定程度上避免受伤,但是要完全避免受伤问题的产生,最重要的是尽量少放烟花爆竹。”

另外,据了解,东营市安监部门每年都会对烟花爆竹生产厂家和烟花爆竹常年零售店进行重点检查,对不合格的企业和商家会予以取缔。

“一点不放没过节的气氛,放的太多确实会造成污染。”就成福盛提出的少放烟花爆竹的建议,记者随机采访了几位市民,他们大多表示,燃放烟花爆竹的确存在严重的环境污染问题,同时也存在一定的安全隐患,“适当少放一些还是可以的”。

春节期间鞭炮伤人高发

燃放烟花爆竹不仅污染环境,对燃放者本人而言也存在着一定的危险,记者采访了解到,每年春节医院急诊都会接到不少被鞭炮炸伤的患者。“受政府整治劣质烟花爆竹、市民安全意识增加等的影响,2014年春节期间的燃放鞭炮伤患者比往年少了不少,但是由于这一活动本身存在一定的危险系数,不建议市民燃放烟花爆竹。”东营市人民医院急诊科主任医师任爱农说。

任爱农告诉记者,燃放方式不正确和劣质烟花是导致受伤的主要原因,“从正规渠道选购合格鞭炮产品、按照正确的燃放

东营市环保局《2015年环境监察工作计划》出炉

每季度至少巡查一次“土小”企业

本报1月26日讯(记者 孙川) 26日,东营市环保局印发《2015年环境监察工作计划》(以下简称《工作计划》),确定了2015年度环境监察工作的工作任务以及工作目标,提出了加强污染源、建设项目及油田环境监察,加大排污费征收力度,不断提高环境监察执法能力和水平,严厉打击各类环境违法行等环境监察工作目标,以及进行环境行政执法后督察等具体工作任务。

《工作计划》规定,执法人员开展环境

监察工作必须按要求进行现场调查,检查,认真填写检查记录。环境监察工作具体分为:加强污染源环境监察,加强建设项目环境监察,加强油田环境监察,加强油田环境监察,开展环保专项检查,加强生态环境监察,做好排污费征收工作、及时查处环境信访与情案件。

据东营市工作人员介绍,市环境监察支队对每个省控以上重点污染源现场监察每季度至少一次,对市控重点污染源每季度进行抽查,检查比例不低于50%,各县

(区)环保(分)局每季度至少开展一次“土小”企业巡查,发现并及时上报政府予以取缔,防止死灰复燃;对建设项目的监察则需要严肃查处违反环评和“三同时”制度的建设项目。

“做好今年的排污费征收工作是开展环境监察工作的重点之一,3月底前,东营市将全面实行排污费征收全程信息化管理,同时市环境监察支队将加大全市排污费征收稽查力度,对各县(区)环保(分)局重点区域、重点行业排污费征收情况进行

专项稽查。”环保局工作人员说。

环境行政执法后督察是对环境执法效果的一种保证,根据要求,东营市、县(区)环保(分)局必须组织对环境行政处罚、行政命令等具体行政行为执行情况实施环境行政执法后督察。市、县(区)环境监察机构按计划和依职责实施环境行政执法后督察,并向市、县(区)环保(分)局提交《环境行政执法后督察报告》,报告具体行政行为执行情况、后督察开展情况、发现的问题等,并提出处理建议。

您的意见建议 早报替您送达

广大市民可将对山东省和东营市经济建设、社会发展、民生改善等方方面面的感受、意见、建议,通过热线、邮箱、微信、微博等方式建言献策。
新浪微博:@黄三角早报-东营
微信公众平台:黄三角早报(hsjzb967096)
热线电话:8065000
邮箱:hsjzbzg@163.com

油价今日零点再下调 首现“十三连跌”

本报1月26日讯(记者 孙川) 26日,记者从东营市物价局获悉,1月26日24时起,93#汽油下调0.27元/升,0#柴油下调0.3元/升,此次调整后93#汽油价格为5.62元/升,97#汽油价格为6.03元/升,0#柴油价格为4.9元/升,同时,此次成品油价格下跌是也是史上首次“十三连跌”,此次油价调整不涉及燃油消费税的调整。

据了解,从2014年7月22日油价第一次下调起,“十三连跌”已致成品油每升累计下调:汽油2.03元,柴油2.4元。以此下滑幅度计算,50升油箱的私家车,加满一箱油累计能省100元。

卓创资讯分析师刘芸认为,成品油价格下滑,对于以油品为主要生产资料的物流企业、出租车以及私家车而言,会减少其油耗成本。对于私家车而言,以月跑2000公里,每百公里8L汽油的为例,此轮93#汽油每升下跌0.28元,相应的下个计价周期的油耗成本将减少22.4元左右。

另外,卓创资讯分析师胡慧春认为,下一计价周期内,欧美原油期货将保持震荡下滑的态势,受此拖累,重新计算后的原油变化率将处于负值范围内下滑,2月9日24时国内成品油市场或迎来再次下调的概率极大。